

Q/YTZ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YTZ 005.6—2020

水稻 第 6 部分：包装

2020 - 12 - 17 发布

2020 - 12 - 22 实施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起草单位：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美琼、李佩龙、付玲芳、杨发宝。

水稻

第 6 部分：包装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大米包装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包装材料和包装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大米的包装。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T 4857.5 包装 运输包装件 跌落试验方法
- GB/T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 GB/T 9685 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助剂使用卫生标准
- GB/T 9686 食品容器内壁聚酰胺环氧树脂涂料卫生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包装材料

直接接触或可能接触供直接销售粮食的材料。

3.2

包装容器

盛装粮食加工产品的器具的总称。

4 技术要求

4.1 基本要求

- 4.1.1 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不应与粮食发生化学作用而产生变化，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卫生标准和管理办法的规定。
- 4.1.2 包装容器应便于消费者开启、使用、搬运、储存；应能保护食用粮食安全、卫生，符合相应包装容器的卫生标准。

4.1.3 包装容器的生产应取得食品包装卫生许可证。对于已纳入容器生产许可管理范围的，应通过相应机构认证并取得生产许可证。

4.2 包装材料要求

4.2.1 应按包装技术要求，合理选择安全、卫生、环保的包装材料。

4.2.2 包装材料不应与

学作用而损坏内装物。

4.2.3 与内装物直接接触的包装容器和材料应符合相应材质卫生标准及产品标准的要求。

4.2.4 辅助包装材料应符合 GB 9685 的要求，内壁涂料应符合 GB 9686 的要求。

4.2.5 采用气调、真空等包装技术的，气密性应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4.3 包装容器要求

4.3.1 各种包装容器应符合相应的产品标准，并符合 4.3.2~4.3.5 的要求。

4.3.2 包装产品规格尺寸的设计应给封口、气调或采用真空包装留有足够余量，规格尺寸应参照有关尺寸标准规定，并与运输包装尺寸相匹配。

4.3.3 包装规格系列应符合表 1 规定。

表 1 粮食包装规格系列

品名	规格系列/kg
大米	1, 2, 2.5, 5, 10, 15, 20, 25, 50

4.3.4 包装容器的强度应符合 GB/T 4857.5 的要求。

4.3.5 复合包装袋应符合 GB 9683 的要求。

5 标签标识

5.1 商品标识应符合 GB/T 191 的相关规定。

5.2 标识的内容准确、清晰、显著，所有文字使用规范的中文；任何标签或标识中的说明或表述方式均不应有虚假、误导或欺骗，或可能对其任何方面的特性造成错误印象；任何标签或标识中的文字、图示或其他方式的说明或表述不应直接或间接提及或暗示任何可能与该产品造成混淆的其他产品。

5.3 标识内容应包括下列信息：

- 生产者：依法登记注册的名称和地址（如果有）。
- 产地：水稻种植地的名称。
- 产品特征：产品名称和品种名称。
- 商品规格：净重（对于定量包装）、所执行的标准、等级等。
- 生产日期：生产日期按年、月、日顺序标注。
- 注册商标（如果有）。